

中国人的接受： 翻译作为文化斡旋

陆贵山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中国人的接受： 翻译作为文化斡旋

陆贵山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人的接受：翻译作为文化斡旋/陆贵山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9

ISBN 978-7-30008-623-1

I.中… II.陆… III.现代—文学 IV.1221

中国版本图书CIP数据核字(2012)第148025号

封面设计：姜寻设计室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和城印刷厂

版 次：2012年9月第1版

印 次：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940mm × 640mm 1/16

印 张：23 字数：306千字

定 价：50.00元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装等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中文版序

这一本学术著作,从构思到研究和写作的时间至少有十数年。缘起倒是和个人求学的经历有关。

20 世纪 60 年代我在台湾大学外文系读书的时候,曾参加同班同学白先勇和王文兴等人主办的《现代文学》的撰稿工作,因为我不会创作,所以被指派翻译西方学者有关托马斯·曼(Thomas Mann)等现代作家的学术论文,当时我无知,从未听说过卡夫卡(Kafka)、托马斯·曼和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是何许人也,只是跟随先知先觉的各位主编同学,一边翻译一边学习,译完后仍然一知半解。我猜当时的这种情况,和内地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开始译介西方现代主义文学的情况差不多。然而,“自我启蒙”也自有其乐趣和意想不到的影响,因为当时在台湾地区,除了少数专家学者之外,文坛和学界的无知情况和我差不多,我们知道的西方文学,还是经由三四十年代的翻译。记得我当时阅读西方作品,中学时代还是停留在大仲马的《基督山伯爵》和《约翰·克利斯朵夫》。到了大学一年级,才初次读英文原著,那年夏天花了三个月时间力“啃”*Gone with the Wind*,一个字一个字地读,借助中英字典,但徒劳无益,因为书中的许多黑人用语我根本找不到,也看不懂,只觉文法欠通。到了大学二年级,才从王文兴那里听到海明威的名字,于是又发奋勤读《老人与海》,甚至还模仿海明威的文笔练习英文作文,结果搞得一塌糊涂。同班同学郭松棻又向我介绍法国的存在主义,于是不到数月的工夫,我又沾上了一点萨特(J.-P. Sartre)和加缪(Albert Camus)的“荒谬”哲学,再加上我自幼对电影的兴趣,大学时代初看《广岛之恋》(*Hiroshima*

mon amour, 玛格丽特·杜拉斯[Marguerite Duras]导演,记得台北那家影院的观众寥寥可数,完场时只剩下叶维廉夫妇和我),惊为绝响,于是又一头栽进法国新浪潮电影和文学中,并勤习法文。但上法文课,阅读的却是19世纪莫泊桑的作品,老师是一位加拿大神甫,我们第一课就齐声朗诵莫泊桑的小说《项链》,当时只有戴成义(后来变成香港知名的戴天)读得懂,因为他在出生地毛里求斯早已开始念法文。

这些琐碎的大学往事,不料在二十年后成了我学术研究的题目。记得1979年左右在美国德州大学召开了一次有关台湾文学的学术会议,我宣读的论文就是《台湾文学中的浪漫主义和现代主义》,前者指的是琼瑶的小说,后者指的就是当年我们的杂志《现代文学》。我在这篇学术论文中,对于台湾文学中的现代主义也仅能叙述其来龙去脉,而觉得自己仍然未能客观地作出深入分析。就在这个关键时刻,夏志清教授提醒我:早在20世纪30年代上海就有一本名叫《现代》的杂志,也有人用现代主义的手法写小说。夏先生说的这个作家就是施蛰存。我当时只看过施蛰存的《将军的头》,而且也是从夏先生的《现代中国小说史》中得知的。夏先生一语惊醒梦中人,使我想起痖弦(台湾名诗人,《联合报》副刊主编)曾向我说过:他那一代的台湾诗人,在50年代开始写现代诗的时候,戴望舒所译法国象征主义作品,对他们颇有影响,而且互相私自传阅犹如地下文学。不久,又读到痖弦主编的戴望舒诗选和对李金发的访问,茅塞顿开,原来他们都是中国现代主义文学的先驱者,于是我就决定研究他们的作品。然而,我对于现代主义也茫然无知,只好重新研读西方现代主义的文学理论。当时我在印第安纳大学任教,比较文学系有一位罗马尼亚籍的教授卡林内斯库(Matei Calinescu),刚刚出版了一本新书,名叫《现代性的五副面孔:现代主义、先锋派、颓废、媚俗艺术和后现代主义》(*Faces of Modernity: Modernism, Avant-Garde, Decadence, Kitsch, Postmodernism*),我因近水楼台之便,得以向他请教,后来又共同授课,受益匪浅。他的这本书就成了我当年研究现代主义的理论基础。但我仍觉不足,因为书中所提出的“先锋”(avant-garde)、“颓废”(deca-

dence)及“媚俗”(kitsch)等观念,似乎与我所了解的中国现代诗和小说不尽相合。然而书中对所谓“现代性”的解释,却令我大开眼界,卡氏认为文学和艺术上的现代性,其实是和历史上的现代性分道而驰的,前者甚至可以看做是对后者的市侩和庸俗的一种反抗。

于是我又不得不着手探讨中国现代史中的“现代性”问题,这个问题至今仍然萦绕脑际,而且研究愈深入,觉得牵涉的问题愈多,从晚清到“五四”,从现代到当代,到处都是由现代性引起的问题,我不可能一一解决,但我认为现代性一部分显然与都市文化有关。我又从另外几本西方理论著作中得知西方现代文学的共通背景就是都市文化:没有巴黎、柏林、伦敦、布拉格和纽约,就不可能有现代主义的作品产生。那么,中国有哪个都市可以和这些现代大都市相比拟?最明显的答案当然是上海。

于是我又开始着手研究上海。所幸中国刚刚对外开放,我得以重访这个在幼年时代曾使我惊吓万分的都市。

1948年我曾随母亲到上海寄居一个多月,外祖父当年住在上海的一家小旅馆——中国饭店,我们也暂时借住在那里。我那年九岁,童稚无知,第一次进大都市,浑然不知电灯为何物(我的出生地河南乡下当时没有电灯)。而上海的声光化电世界对我的刺激,恐怕还远远超过茅盾小说《子夜》中的那个乡下来的老太爷。我虽然没有被这些刺激“震毙”,但经受的“精神创伤”惨重,事隔半个世纪,还记得至今令我犹有余悸的一件琐事:一天清晨,外祖父叫我出门买包子,我从五楼乘电梯下来,走出旅馆的旋转门,买了一袋肉包子,走向旅馆,却被旅馆的旋转门夹住了,耳朵被门碰得奇痛无比,我匆匆挣脱这个现代文明的恶魔的巨爪,逃了回来,却发现手中的肉包子不翼而飞,于是又跑出去寻找。依稀记得门口的几个黄包车夫对我不怀好意地咧着嘴笑,我更惊慌失措,最后不得不回到外祖父的房间向他禀告,他听了大笑,我却惧怕得无以自制。

这就是我生平第一次接触上海都市文明的惨痛经历。

多年以后(1981年),我旧地重游,抵达上海第一晚上街道漫步,却发现这个城市比我当年想象的小得多,而且毫无灯火通明的气象,只见到街角阴暗之处对对情侣在搂抱私语,而外滩更是一片幽暗世界。我的这种感觉,可能和白先勇的看法相似:解放多年后的上海,已经从一个风华绝代的少妇变成了一个人老珠黄的徐娘。然而,即使如此,我后来在某些地带,譬如在当年法租界的柯灵先生的居所,发觉这个徐娘风韵犹存。就凭这一丝余韵,和几位作家和学者特别是魏绍昌先生的帮助,我得以在大量的旧书和杂志堆中,重新发现当年这个摩登少妇的风姿。所以,我对老上海的心情不是目前一般人所说的“怀旧”,而是一种基于学术研究的想象重构。

这一系列的经历,令我在这本书中逐渐把上海和现代文学连在一起。第一部分描述的是上海都市的各面,第二部分分析的是六位上海作家和他们的作品。第一部分的重构过程更和所谓“印刷文化”关系密切,但我还是忍不住加上了一章有关电影的讨论,否则似乎对不起上海当年的“声光化电”。而第二部分所讨论的作家,本拟包括戴望舒,但因为已经有其他学者的专著(如利大英[Gregory Lee]的同名书),我在此只好忍痛割爱。除了所谓“新感觉派”的刘呐鸥(1900—1939)和穆时英(1912—1940),以及30年代的《现代》杂志主编施蛰存之外,我又加上了邵洵美(1906—1968)和叶灵凤(1905—1975),以探讨鲜为学者注意的两面:“颓废”和“浮纨”。最后一章写的是张爱玲,这是受了多年教学的启发,因为每次和学生谈论她的小说,大家都很兴奋,我也是从一个“张迷”的角度逐渐进入她的作品,最后走火入魔,竟然斗胆为《倾城之恋》写了一部续篇——《范柳原忏悔录》,成为我的第一部小说。

在此我要特别感谢施蛰存先生,每次到上海,我都不忘去拜访他,可以当面聆教。施先生记忆惊人,他提到不少西方作家和作品,都是我闻所未闻的,所以也附带地增加了我对西洋文学的不少知识。其他协助我的研究工作的学者很多,在此不能一一致谢。但我必须特别提到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陈子善先生,也正是发现张爱玲多篇佚文的学者,他为我

蒙受了几次不白之冤,但从无怨言。此外,北京大学的严家炎教授编的《新感觉派小说选》和他在这方面的学术论文,对我也甚有启发,我编的一本同名书就是以之作为原本的,虽然我们的看法不尽相同。

本书最后一章所描写的《双城记(后记)》,当然和香港有关,我多年追踪 30 年代的上海,却无时不想到香港,这两个城市形影相随,其文化关系恐非一章《后记》可以充分体现,希望今后有机会为此再写一本小书。我很高兴此书由毛尖女士译成中文,她来自上海,在香港研读博士学位。1998 年我在香港科技大学任教时用这本书稿做教材,她先睹为快,并以最快速度将之译就,为我减轻一大负担,因为我本想自己以中文改写,但苦于没有时间。有鉴于英文完稿(1997 年)后,中文方面的资料及学术论著汗牛充栋,而我却无法引用,深以为憾,只好有待将来再版时再作补充,希望读者专家原谅。

我对自己的文章和书籍的出版,一向不闻不问,甚至连本书的译文也来不及全部细看,但书中内容的错误及阐释上的不足之处,应该由我负全部责任。

李欧梵

2000 年 1 月 29 日

于香港沙田第一城

上海摩登 目录

中文版序 /1

第一部分 都市文化的背景

第一章 重绘上海 /3

外滩建筑 /9

百货大楼 /19

咖啡馆 /23

舞厅 /29

公园和跑马场 /37

“亭子间”生活 /40

城市和都市漫游者 /44

第二章 印刷文化与现代性建构 /55

现代性问题 /55

《东方杂志》：一份中层刊物 /59

启蒙事业：教科书 /63

启蒙事业：文库 /65

作为良友的一份画报 /73

女性和儿童 /78

广而告之 /92

月份牌 /95

第三章 上海电影的都会语境 /101

电影院 /101

电影杂志和电影指南 /104

电影谈 /111

流行口味：电影和观众 /114

中国电影叙述：好莱坞影响与本土美学 /117

《马路天使》、《桃李劫》和《十字街头》研究 /127

观众的角色 /131

电影与城市 /136

第四章 文本置换：书刊里发现的文学现代主义 /141

从书刊进入“美丽的新世界” /143

《现代》杂志 /150

面向一个“现代”文学 /157

中国人的接受：翻译作为文化斡旋 /164

一个政治化的跋 /168

第二部分 现代文学的想象：作家和文本

第五章 色，幻，魔：施蛰存的实验小说 /173

现实之外 /173

历史小说 /177

内心独白和亚瑟·施尼茨勒 /184

“善”女人肖像 /188

色，幻，奇 /192

都市的怪诞 /201

第六章 脸、身体和城市：刘呐鸥和穆时英的小说 /209

摩登女郎的脸和身体 /214

摩登女，穆杭，异域风 /218

欲望、诡计和城市 /224

女性身体肖像 /231

舞厅和都市 /241

作为丑角的作家 /249

第七章 颓废和浮纨：邵洵美和叶灵凤 /255

翻译波德莱尔 /258

一个唯美主义者的肖像 /265

《花一般的罪恶》 /276

《莎乐美》和比亚兹莱 /281

一个浮纨的肖像 /284

浮纨和时代姑娘 /289

第八章 张爱玲：沦陷都会的传奇 /295

张看上海 /298

电影和电影宫 /304

“参差的对照”：张爱玲谈自己的文章 /308

一种通俗小说技巧 /311

“荒凉的哲学” /314

写普通人的传奇 /316

第三部分 重新思考

第九章 上海世界主义 /333

殖民情形 /334

4 上海摩登

一种中国世界主义 /339

横光利一的上海 /342

一个世界主义时代的终结 /347

第十章 双城记（后记） /349

香港作为上海的“她者” /351

怀乡：上海，作为香港的“她者” /357

关于老上海的香港电影 /359

上海复兴 /363

附 录

《上海摩登》韩文版序 /369

重绘上海文化地图 /373

漫谈（上海）怀旧 /379

第一部分



THE BACKGROUND OF URBAN CULTURE

都市文化的背景

第一章 重绘上海

太阳刚刚下了地平线。软风一阵一阵地吹上人面，怪痒痒的……暮靄挟着薄雾笼罩了外白渡桥的高耸的钢架，电车驶过时，这钢架下横空架挂的电车线时时爆发出几朵碧绿的火花。从桥上向东望，可以看见浦东的洋栈像巨大的怪兽，蹲在暝色中，闪着千百只小眼睛似的灯火向西望。叫人猛一惊的，是高高地装在一所洋房顶上而且异常庞大的 NEON 电管广告，射出火一样的赤光和青磷似的绿焰：LIGHT, HEAT, POWER!①

这是茅盾的著名小说《子夜》的开头，原书的副标题是“1930 年，一个中国罗曼史”。小说的背景城市是上海。而 1930 年的上海确实已是一个繁忙的国际大都会——世界第五大城市，②上海又是中国最大的港口和通商口岸，一个国际传奇，号称“东方巴黎”，一个与传统中国其他地区截然不同的充满现代魅力的世界。在西方，关于上海的论述已经很多了，而大量的“通俗文学”又向她的传奇形象馈赠了暧昧的遗产。不过，它们除了使上海的魅力和神秘不朽之外，也成功地使这个城市的名字在

① 茅盾：《子夜》，香港：南国出版社，1973，第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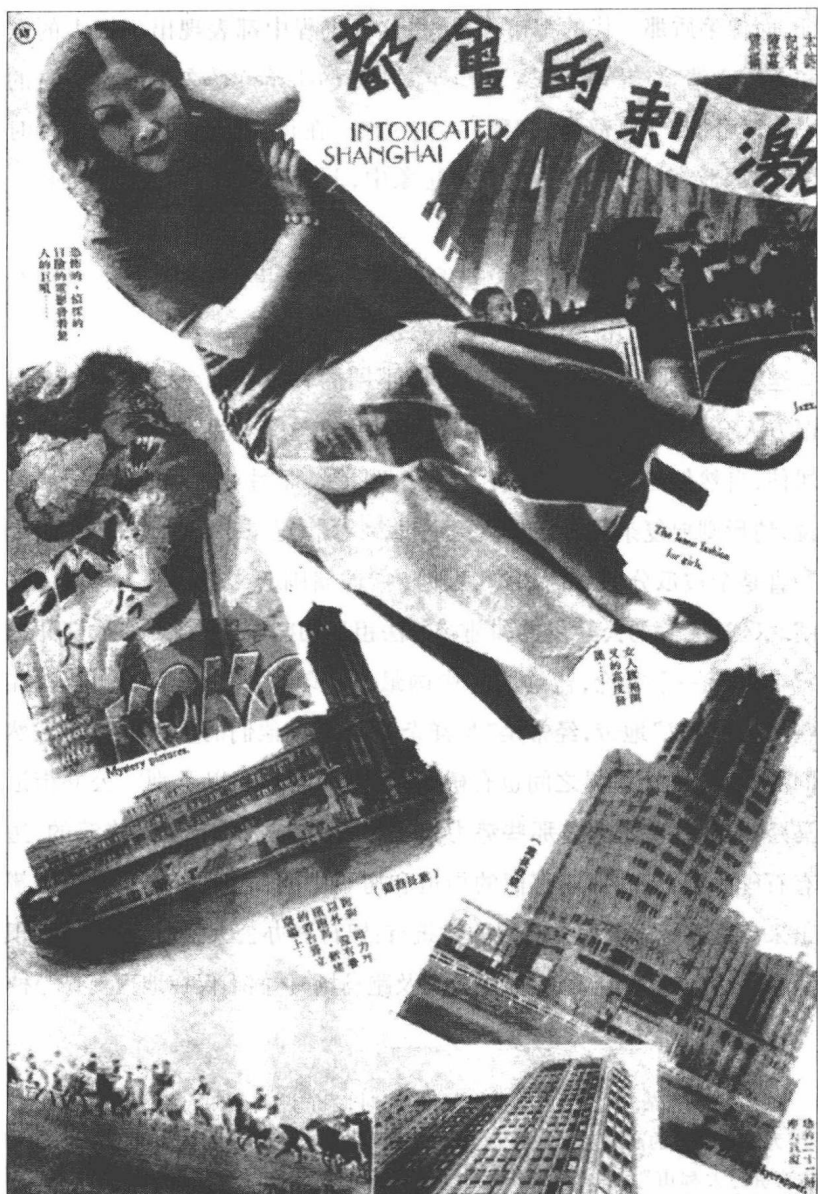
② 莱斯布里奇(H. J. Lethbridge)：《上海概览：标准指南》(*All about Shanghai: A Standard Guidebook*,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4, 1983)之“简介”。

英语中成了一个贬义动词:根据《韦氏词典》(*Webster's Living Dictionary*),动词“上海”意味着“被鸦片弄得麻木不仁,随后被卖给需要人手的海船”,或者是,“欺骗或暴力引发一场打斗”。^①同时,这种流行的负面形象在某种意义上又被中国左翼作家和后来的某些学者强化了,他们同样把这个城市看成罪恶的渊薮,一个外国“治外法权”所辖治的极端荒淫又猖獗的帝国主义地盘,一个为全体爱国主义者所不齿的城市。

茅盾在上引他的小说的第一页就透露了一个矛盾的信息:外国资本主义统治下的上海虽然很可怕,但这个港口熙熙攘攘的景象,还是渗透出了她无穷的能量:LIGHT, HEAT, POWER! 在我看来,茅盾希图用他的华丽笔触来传达的光、热、力这三个词,再加上 NEON(霓虹灯),在中文本中用的是英语,显然强烈暗示了另一种“历史真实”——西方现代性的到来。而且它吞噬性的力量极大地震惊了主人公的父亲,使这个传统中国乡绅快速地命赴黄泉。事实上,在小说的前两章,茅盾就大肆铺叙了现代性所带来的物质象征:三辆 1930 式的雪铁龙汽车,电灯和电扇,无线电收音机,洋房,沙发,一支勃朗宁枪,雪茄,香水,高跟鞋,美容厅,回力球馆, Grafton 轻绡,法兰绒套装,1930 年巴黎夏装,日本和瑞士表,银烟灰缸,啤酒和苏打水,以及各种娱乐形式——狐步舞和探戈舞、轮盘赌、咸肉庄、跑狗场、罗曼蒂克的必诺浴,舞女和影星。^②这些舒适的现代设施和商品并不是一个作家的想象,恰好相反,它正是茅盾试图在他的小说里描绘和理解的新世界。简单地说,它们是中国现代性进程的

① 《韦氏词典》的一个老版本当时被翻译出来,并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对西方游客来说,代表上海传奇的是:“二三十年代,上海成为传奇都市。环球航行如果没有到过上海便不能算完。她的名字令人想起神秘、冒险和各种放纵。在那些航向远东的船上,人们用‘东方妓女’这样的故事来蛊惑乘客。他们描述中国强盗、永不关门的夜总会和出售海洛因的旅馆。他们熟练地谈论军阀、间谍战、国际军火交易和在上海妓院的特别享乐。还没靠岸,女人们已在梦想神话般的商店,男人则早已把欧亚混血美人凝想了半小时。”见萨金特(Harrieningt Sargeant):《上海》(*Shanghai*), London: Jonathan Cape, 1991, 第3页。

② 茅盾:《子夜》,第34页。



■ 刺激的上海。这是由《良友》(第 85 期, 1937 年 2 月)画报图片拼合而成的, 标题为“都会的刺激”: 穿着旗袍的姑娘由爵士乐队、22 层高的摩天大楼、跑马跑狗和电影《金刚》的海报围绕着。